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西安市人民医院（西安市第四医院）的(项目名称)学生公寓租赁-2026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学生公寓租赁-2026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住宿业承建(承接)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陕西西都主题酒店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1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/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承建(承接)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全称(盖单位公章)：陕西西都主题酒店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 期： 2026 年 8 月 13 日